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 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項青青
電話：(02)77129108
電子信箱：claire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3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資(二)字第11000767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影本、競賽作業須知、推廣海報 (A09000000E_11000076715_doc1_Attach1.pdf、A09000000E_11000076715_doc1_Attach2.pdf、A09000000E_11000076715_doc1_Attach3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中山大學主辦之「110年度全國大專電腦軟體設計競賽」作業須知及推廣海報各乙份，請鼓勵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中山大學110年6月2日中圖資字第110110004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競賽目的係為鼓勵學生從事電腦軟體設計，提升我國資訊教育水準。競賽分為初賽及決賽二階段進行，若有報名第一階段初賽隊伍之學校，應協助辦理初賽，並請於110年7月31日前將學校之承辦單位、承辦人、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等資料，以e-mail寄至xuan@mail.nsysu.edu.tw。
- 三、如有未盡事宜，請至本競賽活動網站查詢 (<https://npc.nsysu.edu.tw>)。
- 四、檢附原函影本、競賽作業須知及推廣海報電子檔各乙份；推廣海報紙本由主辦單位另行寄送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

副本：

2021/06/03
10:34:07
電子交換文章



裝

訂



線

